

证券代码:603955 证券简称:大千生态 公告编号:2020-001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该项目尚需与设计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最终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的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千生态”或“公司”)于2019年12月21日公告了关于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的《重大工程预中标公告》(公告编号:2019-058)。

1.项目名称:东平县东平湖(水浒古镇至泰安港老湖码头段)生态防护林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项目编号:CYZB-2019-032

3.中标单位: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联合体单位:江苏大千设计院有限公司
4.建设单位:东平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
5.中标价:22,581.5万元
6.中标工期:180日历天
7.建设地点:位于东平县东平湖东岸,南起水浒古镇北至泰安港老湖码头。

1.质量标准:达到《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T82-2012)要求;符合现行的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二.建设单位情况介绍

1.项目建设单位:东平县生态林业发展中心。
2.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建设单位未发生过类似业务。

三.联合体单位基本情况及职责分工
1.公司名称:江苏大千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忠良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南京市鼓楼区集慧路18号科创科技大厦A栋15层

经营范围:城镇规划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从事经营);建筑材料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职责分工:由大千生态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项目的施工建设,由大千设计院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项目的设计工作。

3.大千设计院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公司与联合体单位发生过类似业务,2017年12月19日,公司与大千设计院以联合体中标金山路景观绿化提升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项目合同金额25,000,000元。2018年1月24日,公司

与大千设计院以联合体中标高淳区东坝镇特色田园乡村建设项目EPC总承包项目,项目合同金额144,820,000元。2018年11月4日,公司与大千设计院以联合体中标新安江滨水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周边景观提升项目设计、采购、施工(EPC)总承包,项目合同金额2,519,117.5元。

四.中标项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价为22,581.5万元,如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五.风险提示
该项目尚需与设计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最终成交金额、项目履行条款等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后续签订的合同具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0-002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4日,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12月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变更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7),该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19年12月20日,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19年12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102)。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762260052M;
2.名称: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零贰佰零柒万零伍元整;
4.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5.成立日期:2004年5月21日;

6.法定代表人:梁霖;
7.营业期限:2004年5月21日至长期;
8.住所:四川省双流西南航空经济开发区双华路三段580号;

9.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灯具、通用电子产品、工艺品、不锈钢制品;钢制电杆、通讯杆设计、制造、销售、安装;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钣金加工;照明景观设计;

计算机软硬件研发与销售;新能源研发;灯具研发;机械产品设计、研发;从事货物进出口或技术进出口的对外贸易经营;生产半导体(LED)及半导体(LED)灯具、太阳能电池组件、物联网智能照明管理系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20-003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GMP证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人福医药”)全资子公司河南百年康鑫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年康鑫”)于近日收到河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现将有关信息公告如下:
企业名称:河南百年康鑫药业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HA20190096

地址:郸城县金星路168号
认证范围: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水丸、滴丸)(含中药前处理及提取)

有效期:2024年11月29日
百年康鑫成立于1998年3月,法定代表人王宜,注册资本1亿元,经营范围包括药品、食品、保健品、消毒剂、中药材、中药饮片、配方颗粒、化学原料药及中间体、卫生材料、包装材料研发、生产、来料加工、销售及相关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中药材种植、加工、收购;自有土地使用权转让、租赁、房屋租赁;医药技术咨询、推广、转

让、服务;普通货物运输。截至目前,百年康鑫本次GMP复认证的累计投入约为人民币100万元,预计片剂产能为600万盒/年,硬胶囊剂产能为750万盒/年,颗粒剂产能为750万盒/年,丸剂产能为750万盒/年。本次GMP复认证所涉及的主要产品为黄连上清片等。

黄连上清片功能主治清热通便,散风止痛;适用于风热上攻、肺胃热盛所致的头晕目眩、暴发火眼、牙齿疼痛、口舌生疮、咽喉肿痛、耳痛耳鸣、大便秘结、小便短赤。根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显示,目前国内有91家企业获得该产品的生产批文。根据米内网数据统计,2018年度黄连上清片在我国城市公立医院及城市零售

药店的销售额约为人民币3亿元,主要生产厂商包括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桐君阁药厂有限公司、仲景宛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等。

本次百年康鑫获得《药品GMP证书》,有利于保证其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满足市场需求。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20-07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证券”)《关于更换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情况说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王亮先生因个人工作调动,调离东方花旗证券,不能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经东方花旗证券研究决定,指定李仪先生接替王亮先生负责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工作,继续履行保荐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为郑雷钢先生、李仪先生。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9日

附件:李仪先生简历
李仪先生,现任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资深业务总监,保荐代表人,管理学硕士,从事投资银行工作13年。曾参与或负责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经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首发、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再融资、洛阳栾川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等多个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工作经验。

股票代码:600312 股票简称:平高电气 编号:临2020-001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0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成卫、程利民、石丹、庞庆平、韩书慎、徐光辉、王天和、李涛、吴翔九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顶山分行申请办理19亿元的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方式为信用担保,授信期限1年,与银行授信批复有效期保持一致。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本授信期限内,代表公司在相关合同、契约及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其他法律文件上签字或盖章有效。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08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7日收到董事李志刚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从国信弘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国信弘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管理人)离职,李志刚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李志刚先生将不再在本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志刚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李志刚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李志刚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李志刚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鉴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董事人数为9名,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工作。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2020-003号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10月9日成功发行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期短期融资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40亿元,票面利率为2.88%,短期融资券期限为91天,兑付日期为2020年1月8日(详见本公司于2019年10月11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2020年1月8日,本公司兑付了本期短期融资券本息共计人民币4,028,642,622.95元。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8日

股票代码:600094、900940 股票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20-003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7月9日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8,000万元(含10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局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

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工作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9-059)。

2020年1月8日,公司已将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1933 证券简称:永辉超市 公告编号:临-2020-01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1月28日,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8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2019年11月29日《上

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决议公告。)

2020年1月8日,上述资金中6,000万元已提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特此公告。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326 证券简称:秦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吞吐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经营的货种吞吐量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货种, 2019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2018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增加/(减少)百分比(%)

Table with 4 columns: 货种, 2019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2018年度吞吐量(百万吨), 增加/(减少)百分比(%)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1069 证券简称:西部黄金 公告编号:2020-004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有色”)持有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部黄金”)股份424,912,82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6.81%。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9年10月11日至2020年1月8日,新疆有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累计减持所持西部黄金股份0股,减持股份总数占所持西部黄金股份总数的0%。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新疆有色金属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424,912,828 66.81% IPO前取得+424,912,828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项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影响
本次减持未对公司股价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本次减持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行情、西部黄金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上市公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西部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9日

证券代码:603006 证券简称:联明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联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明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14,589,5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97%。本次质押后,联明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8,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8.51%,占公司总股本的41.08%。

联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吉蔚女士、上海联明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明保安”,曾用名:上海联明保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121,528,7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60%。本次质押后,联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吉蔚女士、联明保安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78,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08%。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2020年1月8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联明集团的通知,联明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0,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该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20年1月7日办理完毕。本次股份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9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2、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联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6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联明集团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41,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5.78%,占公司总股本21.46%,对应融资金额为18,900万元;未来一年到期的(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37,5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2.73%,占公司总股本19.62%,对应融资金额17,000万元。

2、联明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联明集团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联明集团的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3、联明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4、联明集团有足够的风险控制能力,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根据质押合同,本次质押设置预警线和平仓线,若公司股价下跌,触发预警线或平仓线时,联明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追加股权质押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上海联明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八日